公司代码:605303　　公司简称:园林股份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由于公司2023年度未实现盈利,综合考虑行业现状、公司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园林股份	60530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炎良	陈怡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226号办公楼	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226号办公楼
电话	0571-86020323	0571-86020323
电子信箱	ir@hzylth.com	ir@hzylth.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持续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中共中央 国务院于2023年1月2日发布了《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意见提出要推动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等要点,具体包括实施乡村休闲旅游精品工程、推动乡村民宿提质升级、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持续加强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等内容。

2、不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

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于2023年7月17日至18日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今后5年是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时期,要深入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文明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建设美丽中国摆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突出位置,推动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3、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

中共中央 国务院于2023年12月27日发布了《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提出要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推进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重要生态廊道保护建设;实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等主要意见。

(一)主营业务

公司从事园林工程施工、规划设计、花卉种苗研发生产、生态园林及乡村振兴项目的运维等全产业链业务,主要服务于生态修复、城市更新、乡村振兴及园林生态产业运维等领域。

(二)经营模式

公司园林工程施工及设计业务主要通过投标取得。业务的经营过程基本上可以分为业务承接、项目组织与实施、竣工验收、业务结算等内容。

1、业务承接

在业务承接阶段,公司通过各种渠道广泛收集项目的信息。在了解客户的需求及有关背景材料后,公司通过内部分析和研究确定是否参与投标。在组织投标的过程中,公司将根据项目招标信息内容编制投标文件,并由相关部门组织洽谈和投标工作。

2、项目组织和实施

项目中标后,公司与甲方签订合同。公司根据招投标文件及项目特点组建项目实施团队,在施工过程中,公司各相关部门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管理和服务。

3、竣工验收

在施工项目完成后,通过企业内部验收后,提交甲方竣工验收。

4、业务结算

公司主要业务为园林工程施工及园林景观设计,两项业务结算方式如下:

(1)园林工程施工业务

依据不同的客户以及工程项目,一般会在合同中予以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客户按月或分阶段确认工程量。工程款支付的主要时间节点为:合同签订后(预付款)、约定进度款支付时点、竣工验收后、审价结算完成后、养护期满后。

(2)园林景观设计业务

园林设计业务结算方式根据合同约定采用阶段性结算。设计款支付的各时间节点如下:客户分别在合同签订后、交付方案后、交付施工图后、工程竣工验收后。各时间节点具体结算金额按合同约定履行。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2,666,813,183.87	2,839,044,809.99	-6.32	3,362,287,27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24,856,442.11	1,381,886,626.01	-11.36	1,675,793,505.44
营业收入	628,370,343.81	514,386,625.41	22.17	1,223,709,406.0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26,100,612.11	511,770,533.53	22.34	1,223,195,76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054,713.27	-261,669,397.83	不适用	61,738,09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429,092.72	-281,415,854.24	不适用	59,769,765.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67,600.38	-123,266,982.13	不适用	-231,986,187.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5	-17.11	增加5.06个百分点	3.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7	-1.62	不适用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7	-1.62	不适用	0.40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6,781,071.65	223,214,210.96	144,799,413.72	173,575,64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27,572.94	-39,062,849.07	-42,349,406.98	-53,714,88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634,073.59	-37,254,533.59	-44,335,079.39	-54,205,406.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153,636.33	-91,716,122.60	-48,764,169.50	144,566,328.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8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0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园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78,471,600	48.67	78,402,600	质押	34,21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凤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4,850,000	9.21	14,85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亿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6,353,932	3.9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464,481	3.39	0	无	0	其他
杭州金海棠雨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7,300	2,340,000	1.45	0	无	0	其他
浙江金海棠阳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350	1,969,500	1.22	0	无	0	其他
浙江舟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1,834,983	1.1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杭州明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96,169	0.99	0	无	0	其他
马杰	247,200	1,494,800	0.9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0,510	0.8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园融集团、凤舞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吴光洪;亿品创投、舟洋创投的基金管理人均为浙江新干世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海成长、杭州明同的基金管理人分别为: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同创伟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二基金管理人为母子公司关系;金海棠雨露和金海棠阳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浙江金海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6.2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2.17%;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57亿元,亏损金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26.56亿元,比去年末减少6.32%;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12.25 亿元,比去年末减少11.36%。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6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陈怡女士的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职务。辞职后,陈怡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相关规定,陈怡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陈怡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辛勤工作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结果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第四季度计提金额(元)	2023年度计提金额(元)
一、信用减值损失	31,412,059.96	120,005,341.69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1,625.00	41,625.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100,840.69	119,480,664.3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30,405.63	483,052.33
二、资产减值损失	-2,158,085.25	8,440,857.28
其中: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03,513.89	8,003,428.61
商誉减值损失	445,428.64	445,428.64
其他	-	-8,000.00
合计	29,253,974.71	128,446,198.94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1、计提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 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计提情况

2023年第四季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31,412,059.96元。

2023年第四季度公司转回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共计2,158,085.25 元。

三、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29,253,974.71元,减少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29,253,974.71元。公司2023年度共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128,446,198.94元,减少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128,446,198.94元。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3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之《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八号—建筑》的相关规定,现将2023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新签项目的数量、合计金额情况

2023年10-12月,公司及下属公司新签项目合同21项,合计金额为人民币26,750.48万元。新签项目合同中,工程施工项目6项;工程设计项目15项。

二、本年累计签订项目的数量及合计金额

2023年1-12月,公司及下属公司新签项目合同49项,合计金额为人民币187,714.27万元。本年签订项目合同中,工程施工项目21项;工程设计项目27项;运维项目1项。

三、已签约尚未执行的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1、新野县乡村振兴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项目(EPC)工程总承包

该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披露的《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目前该项目因专项资金未到位,尚未进入执行阶段。

2、串场河景观带建设工程(步湖路至伍佑港段)总承包

该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5日披露的《关于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目前该项目因工作面移交原因,尚未进入执行阶段。

3、徽秀文旅项目(EPCO)

该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披露的《关于签订特别重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目前,该项目尚在前期勘察阶段及政府落实工作面的过程中。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1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上述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并制订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4年4月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在杭州市凯旋路226号办公楼八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9日通过专人送达及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张清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忆明召集并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下转B282版)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光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永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娟利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36,686,698.90	5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24,902.4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64,565.4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425,038.9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增加0.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387,917,973.03	2,666,813,183.87	-1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01,446,840.77	1,224,856,442.11	-1.9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32,920.2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15,470.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088.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9,493.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6.24	
合计	1,039,662.9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57.51	主要系2023年度内承接的园林工程项目按进度确认收入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0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园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471,600	48.67	78,402,600	质押	37,210,000
杭州凤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850,000	9.21	14,850,000	无	0
浙江亿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53,932	3.94	0	无	0
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324,481	3.30	0	无	0
马杰	境内自然人	3,457,900	2.14	0	无	0
杭州金海棠雨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880,000	1.17	0	无	0
浙江舟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4,983	1.14	0	无	0
杭州明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96,169	0.99	0	无	0
浙江金海棠阳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70,000	0.97	0	无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841,525	0.52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亿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353,932	人民币普通股	6,353,932
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24,481	人民币普通股	5,324,481
马杰	3,4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3,457,900
杭州金海棠雨露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0,000
浙江舟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34,983	人民币普通股	1,834,983
杭州明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6,169	人民币普通股	1,596,169
浙江金海棠阳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0,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841,525	人民币普通股	841,525
邵梅娟	510,8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800
BARCLAYS BANK PLC	465,300	人民币普通股	465,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园融集团、凤舞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吴光洪;亿品创投、舟洋创投的基金管理人均为浙江新干世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海成长、杭州明同的基金管理人分别为: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杭州同创伟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二基金管理人为母子公司关系;金海棠雨露和金海棠阳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浙江金海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马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6,6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391,300股。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75,600股,持股比例为0.42%。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 年12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2)。

截至本报期末,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675,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190%,购买的最高价为10.22元/股、最低价为6.3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583,048.00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回购进展公告。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公司将根据回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30,469,886.64	369,023,252.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368,875.00	790,875.00
应收账款	1,092,104,949.35	1,219,881,940.26
应收款项融资	4,163,500.00	2,980,000.00
预付款项	6,503,915.86	2,919,204.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352,419.25	25,311,021.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205,093.43	28,761,336.0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65,788,193.55	577,709,454.9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500,000.00	84,5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865,697.75	13,747,602.19
流动资产合计	2,046,319,530.84	2,315,624,683.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2,698,076.18	148,152,289.06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23,529.37	3,223,529.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74,473.36	6,427,274.09
在建工程	5,563,937.46	5,232,483.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4,829,323.57	47,034,748.70
无形资产	1,938,723.19	2,311,423.3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18,277.52	618,277.52
长期待摊费用	7,211,215.37	7,061,717.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540,886.18	119,236,769.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1,598,442.19	340,188,502.34
资产总计	2,387,917,973.03	2,655,813,183.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489,153.76	167,685,576.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659,838.48	15,396,785.00
应付账款	661,104,850.19	839,134,501.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0,062,635.40	82,546,217.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32,132.61	23,249,035.23
应交税费	1,416,710.17	3,098,080.05
其他应付款	3,476,050.37	3,078,288.9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26,158.63	27,618,647.56
其他流动负债	178,378,372.19	178,347,039.73
流动负债合计	1,099,945,901.80	1,340,153,092.4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7,248,161.22	39,856,384.6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负责人:吴光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戴永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娟利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6,686,698.90	86,781,071.65
其中:营业收入	136,686,698.90	86,781,071.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7,924,914.21	104,291,465.07
其中:营业成本	119,875,821.62	73,054,454.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87,717.93	599,877.13
销售费用	3,440,143.00	4,838,396.21
管理费用	21,039,772.02	22,320,303.28
研发费用	3,325,115.07	6,030,630.25
财务费用	-343,655.43	-2,552,195.00
其中:利息费用	3,037,164.25	2,545,733.00
利息收入	594,676.48	510,530.23
加:其他收益	306,907.50	320,837.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5,470.86	1,022,606.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397.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889,234.56	-6,882,435.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82,920.33	6,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37.1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22,151.17	-23,568,718.77
加:营业外收入	27,111.85	1.03
减:营业外支出	150,197.60	17,16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45,236.92	-23,575,877.74
减:所得税费用	-287,821.77	-501,319.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57,415.15	-23,074,558.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057,415.15	-23,074,558.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24,902.45	-22,927,572.9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2,512.70	-146,985.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057,415.15	-23,074,558.5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24,902.45	-22,927,572.9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2,512.70	-146,985.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